

证券代码：832509

证券简称：华光胶囊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浙江华光胶囊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浙江中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浙江中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23 年 1 月 10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灵芝街道凤林西路 172 号亿兆大厦 1403 室

首席合伙人：陈刚

2022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1 人

2022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59 人

2022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 人

2022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6,963.02 万元

2022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4,151.65 万元

2022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0 万元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	/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	/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0 万元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0 万元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350.09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4,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

3. 诚信记录

浙江中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陈刚先生，具有注册会计师、税务师、资产评估师等多种执业资格，现任浙江中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首席合伙人。2000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 10 家企业提供过尽职调查、上市财务辅导等

服务，为 7 个国有发债平台提供过财务审计服务，为 11 个挂牌公司提供过审计服务。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徐芳女士，具有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等多种执业资格，现任浙江中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11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

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崔素利女士，注册会计师，现任浙江中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质量复核部经理。2010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浙江中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上述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控制复核人与公司不存在可能损害其独立性的利害关系，符合独立性要求，可以承接本次审计业务。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3）审计收费 11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1 万元。

上期（2022）审计收费 12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2 万元。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7 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标准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 ☒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 ☐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 ☐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 ☐ 其他原因

（三）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进行了事前沟通说明，各方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华光胶囊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华光胶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2 日